

广州市内部审计协会文件

穗内审协〔2019〕3号

关于收取 2019 年会费的通知

各会员：

根据《广州市内部审计协会章程》第十一条规定，我会会员 2019 年会费缴交标准为：

- （一）会长、副会长单位会员缴交 6000 元；
- （二）常务理事单位会员缴交 5000 元；
- （三）理事单位会员缴交 3000 元；
- （四）一般单位会员缴交 2000 元；
- （五）个人会员缴交 100 元。

请各单位会员、个人会员分别依照以上缴交标准，于 5 月 17 日前选择以下任一种方式办结 2019 年度会费缴交手续。

1、通过银行汇款方式缴交，汇款信息如下：

收款名称：广州市内部审计协会；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东环支行；

账 号：44001491201050473632。

汇款成功后，请将汇款单存根拍照或将网银汇款成功页面截图发邮件至 gzsnsxh@126.com，并注明开发票信息和寄达信息（包括寄送地址、收件人、手机号码、邮编）。

2、携银行卡、公务卡或现金前来协会缴交：

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 315 号惠州大厦附楼 4 楼 406 室；

联系人：吴俐、莫庆端；

联系电话：37367309。

特此通知。



2019年3月14日